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2016-2017 学年度 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以下简称《办法》)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7〕41 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结合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2016-2017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信息公开遭到举报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等五部分。报告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一、概述

2016-2017 学年度,广东工商职业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教育部和广东省教育厅相关要求,以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的工作力度,全面提升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保障学校信息公开的常态化。

(一) 强化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王元良院长担任组长,相关分管副院长苗德华担任副组长,各主要职能部门为信息公开成员单位,小组下设办公室并挂靠在学院办公室,具体负责

组织协调各个部门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韩治国同志兼任。

（二）建立了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制度

2016-2017 学年度，学院召开了信息公开工作会议，认真学习《办法》和《通知》文件，积极推进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制度建设，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明确了学院实施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公开内容和公开形式、组织机构与工作分工、信息发布和申请受理、登记和签收、公开程序以及保障措施等，信息公开各项工作逐渐进入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的运行轨道。

（三）加强了信息公开基本建设

党委宣传部在学院网站首页建立信息公开专栏，设立了董事长信箱、书记信箱、院长信箱以及院长邮箱，开通了学院、党委、团委微信公众号，搭建了学院信息公开平台，确保基层单位信息公开的实质性推进。同时，学院开设了不同形式的宣传栏，例如党委有专门的信息公开栏。在学工区、教工区、行政区、教学区、校巴士等区域设置宣传栏。此外，学院在图书馆、行政办公楼、实训教学楼外部专项建设了 LED 电子屏幕，各系部都设有专门的张贴栏，及时公布与学生息息相关的信息与数据，争取信息公开形式的多元化。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学院根据《办法》和《通知》相关要求，积极吸取兄弟院校的积极经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主动公开学院信息。

（一）主动公开信息分类

学院主动公开信息主要包括学院基本情况、学院党建工作、学院工作制度、招生情况、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财务管理工作、涉及教职工利益工作、学生管理工作等七个方面。

（二）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学院基本情况公开。主要包括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院领导等基本情况。

（2）学院工作制度公开。主要包括学院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学科专业设置、学籍管理、学位评定、课程与教学计划、学院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学院各部门相关工作制度、行为准则等。

（3）招生情况公开。主要包括学院各学历层次和各类学生招生政策、招生资格以及有关考生资格、招生计划、录取信息等。

（4）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公开。主要包括固定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仪器设备、图书、家具等物资设备采购等。

（5）财务管理工作公开。主要包括学院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申诉方式等。

(6) 涉及教职工利益工作公开。主要包括人员调进、干部任免、职称评定、业务考核、评先评优、晋职晋级等。

(7) 学生管理工作公开。主要包括学生管理规章制度，学生评奖评优，学生学费减免、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等政策等。

(三) 重点信息公开情况

(1) 招生情况。学院招生工作严格按照教育部“十公开”的要求，在各项招生工作中，坚持规范工作程序，完善信息发布的渠道和方式，着力为考生提供优质的招生服务。一是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广东工商职业学院网站信息公开栏、微信公众号等途径向社会公布2017年招生章程和各类招生实施办法。二是不断扩大信息公开范围，通过网络及时将学院概况、政策规定、招生计划、录取规则、资格名单、录取实时信息、通知书寄发、咨询和申诉渠道等进行公布，并通过新闻媒体向考生、中学及社会各界发布，致力于把考生须知、应知、欲知的基本内容和要求，准确、全面地告知每位考生。三是拓宽信息发布的渠道和方式，开通了招生官方微信，定期推送招生计划、收费标准、宿舍条件、校容校貌等相关信息，为考生提供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也增加了招生录取工作透明度。

(2) 财务情况。学院教育收费严格贯彻国家发改委、教育

部、省市物价局等规定，认真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切实做到阳光收费，对于新生收费项目、标准及收费依据在 2017 年的招生简章及新生交费须知中作出详细说明，确保家长和学生有充分的知情权。本年度学院财务审计报告，已上报至省教育厅与省民政厅备案并公示。对于校内单位的资源性、服务性收费实行收费许可证制度，学院财务主管部门通过制作规格统一的收费许可证将收费项目的标准、内容和依据在相应的收费部门或服务场所进行公示，做到亮证收费，增加收费工作的透明度，公开接受社会、家长和学生的监督，维护广大学生及学校自身的合法权益。

(3) 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事项公开名称	网站链接地址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章程	http://2012.zqtbu.com/download/word/广东工商职业学院章程.pdf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17)	http://2012.zqtbu.com/download/word/广东工商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17).pdf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校园通知公告	http://www.zqtbu.com/news-1-82.aspx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就业指导信息	http://www.zqtbu.com/news-1-56.aspx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2017年普通类招生计划	http://2012.zqtbu.com/zsb_detail2013.asp?tag=120&id=11155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2017年招生简章	http://2012.zqtbu.com/zsb_detail2013.asp?tag=120&id=11155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党委微信公众号	GDGSDW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团委微信公众号	WXZQSXY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科研成果	http://2012.zqtbu.com/list_kyc.asp?tag=1385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学院高度重视民主评议工作，切实服务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2016-2017 学年度，学院信息公开数量增加，信息公开强度加大，师生服务内容不断丰富，公开形式多样，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对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满意度不断提高。

五、信息公开遭到举报情况

自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开展以来，未收到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任何投诉和举报。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2016-2017 学年度 ,学院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 ,但在实施过程中也还存在一些问题 ,主要表现在 :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增强 ,个别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 ;二是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够 ,信息公开设施建设有待改进 ;三是信息公开内容不够规范 ,不能满足社会公众和师生需要。

(二) 改进措施

1.进一步充实公开内容。按照信息公开制度的基本原则和有关要求 ,进一步做好主动公开信息的工作 ,完善学院信息目录的编制。加强对师生关注度高的相关信息的管理 ,探索重大决定的公开制度 ,充分征求师生员工的意见 ,推动科学、民主决策。

2.进一步拓展公开形式。充分发挥学院职能部门各处室与各系部的作用 ,促进各单位完善信息公开途径 ,让师生员工充分知晓信息的公布。继续做好学院网站的建设工作 ,让完整起到政策法规库的作用 ,集中发布学院规章制度。

3.进一步完善工作机构。积极创造条件设立专职信息人员 ,多渠道筹措经费 ,增加投入 ,着力改善办公条件。同时加强信息公开宣传教育与培训工作 ,提升工作人员整体素质。

4.建设长效工作机制。建立学院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 ,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广东工商职业学院

2017年10月29日